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美好创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的核查意见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美好创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好医疗”或“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美好医疗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美好创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41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427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30.66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135,731.8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3,252.91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22,478.91万元。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9月3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3-101号），确认募集资金均已到账。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美好创亿大厦建设项目的公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

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截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累计使用募集资 金金额	投资进度	项目 状态
1	美好创亿呼吸系统疾病诊疗 关键设备及呼吸健康大数据 管理云平台研发生产项目	100,000.00	62,750.65	61,661.97	98.27%	拟结项
2	境外医疗器械生产销售平台 项目	-	37,249.35	31,431.19	84.38%	进行中
3	美好创亿大厦建设项目	22,478.91	22,478.91	23,122.81	102.86% (注)	拟结项
合计		122,478.91	122,478.91	116,215.97		

注：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调整后投资总额的差异为募集资金产生利息收入净额的投入。

三、本次拟结项募投项目情况

(一) 本次拟结项募投项目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美好创亿呼吸系统疾病诊疗关键设备及呼吸健康大数据管理云平台研发生产项目”、“美好创亿大厦建设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截至2026年8月31日，上述拟结项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调整后 投资总额 (A)	截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累计已使用募集 资金金额 (B)	利息收入及现金管 理收益扣除手续费 后净额 (C)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D=A-B+C) (注)
美好创亿呼吸系统疾病诊疗 关键设备及呼吸健康大数据 管理云平台研发生产项目	62,750.65	61,661.97	729.33	1,818.01
美好创亿大厦建设项目	22,478.91	23,122.81	645.27	1.37
合计	85,229.56	84,784.78	1,374.60	1,819.38

注：本次节余募集资金金额包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的银行结算余额为准。

（二）本次拟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原因及后续使用计划

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高效、节约的原则，根据外部环境、行业形势、市场状况和业务发展情况，在确保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通过精细化管理和资源合理调度，对项目建设成本及各项费用支出进行有效管控，实现部分募集资金结余。同时，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根据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对暂时闲置的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一定的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收入。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避免资金长期闲置，经审慎评估，公司计划将本次预计节余募集资金1,819.38万元转入公司一般银行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最终实际转出金额以资金转出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上述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实施完成后，募投项目其他未支付的尾款将全部由自有资金支付。

节余募集资金全额转出、专户资金清零后，对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再使用，公司将办理账户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四、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同时将节余募集资金 1,819.38 万元（含利息收入，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相关审批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募投项目“美好创亿呼吸系统疾病诊疗关键设备及呼吸健康大数据管理云平台研发生产项目”、“美好创亿大厦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该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以及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美好创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朱海洲
朱海洲

吴时迪
吴时迪

